

法学专业本科毕业论文撰写规范细则

(2026 年修订)

毕业论文通常由标题、摘要、目录、前言、其它正文、结论、参考文献、附录、致谢等几部分构成，要求统一采用计算机打印。

一、毕业论文的文稿结构与顺序

题目：即标题，主要作用是概括整个论文的中心内容，因此，题目要确切、简短、精炼，一般不宜超过 25 字。题名语义未尽，可以用副标题补充说明论文中的特定内容或者对题目进行引申或说明。标题在论文中不同地方出现时应保持一致。

摘要：简要介绍毕业设计（论文）的研究目的、方法、结果和结论，语言力求精炼。摘要是对论文的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简短陈述，应具有独立性和自明性，即不阅读全文就可以获得必要的信息。一般以第三人称语气写成，不加评论和补充的解释。摘要不加参考文献标注或者脚注。中文摘要一般在 600 字左右，字体为小四号宋体。英文摘要内容应与中文摘要相对应，字体为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中英文摘要均要有关键词，一般为 3—7 个，各关键词之间要有分号。关键词的用语要规范。关键词是为便于文献检索从题名、摘要或正文部分选取出来用以表示论文主题内容的词或词组。关键词要有检索意义，不应使用太泛指的词，例如“方法”“理论”“分析”等。

目录：应列出通篇文稿各组成部分的大小（三级）标题，并分清层次，逐项标注页码，包括前言、其它正文标题、结论、参

考文献、附录、致谢等部分的页次，以便读者查找。“目录”二字用三号字、黑体、居中书写，“目”与“录”之间空两格。目录的各章节应简明扼要。要注明各章节起始页码，题目和页码间用“.....”相连。章节编号均使用阿拉伯数字。

正文：论文的正文是作者对自己的研究工作详细的表述。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前言部分

简单介绍本论文的研究领域；对本论文研究主题范围内已有文献资料的评述；说明本论文所要解决的问题及拟采用的研究手段和方法。

（二）理论分析部分

详细说明本课题的理论依据所使用的分析方法和计算方法等基本情况；指出所应用的分析方法、计算方法、实验方法等哪些是已有的，哪些是经过改进之处，哪些是创新点。这一部分应以简练、明了的文字概略表述。

（三）课题研究的方法与手段

如用实验方法研究课题，应具体说明实验用的装置、仪器、原材料等，并应对所有装置、仪器、原材料做出检验和标定。对实验的过程和操作方法，力求叙述得简明扼要，对实验结果的记录、分析，对人所共知的或细节性的内容不必过分详述。

如用理论推导的手段和方法达到研究目的，这方面内容要精心组织，做到概念准确，判断推理符合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要做到言之有序，言之有理，以论点为中枢，组织成完整而严谨的

内容整体。

如用调查研究的方法达到研究目的，调查目标、对象、范围、时间、地点，过程和方法等内容的叙述要简练，对调查所提的样本、数据、新的发现等应详细说明，作为结论产生的依据。

（四）结果与讨论部分

应把那些必要而充分的数据、现象、样品、认识等作为分析的依据。在对结果做定性和定量分析时，应说明数据的处理方法以及误差分析，说明现象出现的条件，交代理论推导中认识的由来和发展，以使别人可以此为根据进行核实验证。对结果进行分析后所得到的结论和推论，也应说明其适用的条件和范围。

结论：主要反映个人的研究工作，包括对整个研究工作进行归纳和综合而得出的总结；要写所得结果与已有结果的比较；要联系实际结果，指出它的学术意义或应用价值和在实际中推广应用的可能性；要写本课题研究中尚存在的问题，对进一步开展研究的见解与建议等。结论一般要写得概括，篇幅要短，要简单、明确，在措辞上要严密，易被人领会。

参考文献：列出与毕业设计（论文）相关的文献资料，本专业教科书不能作为参考文献。参考文献要另起一页，一律放在正文后，在文中按顺序引用标注。每篇文稿所查阅的文献数量必须在 20 篇以上，其中外文参考文献必须在 5 篇以上，近 3 年的参考文献不少于 40%。不得引用缺乏著作者信息的网络文献。例如：维基百科、百度百科等开放性百科知识网站。具体格式见模板。

以抄录或转述的方式利用他人的著作，借用前人的学术成果，

供自己著作参证、注释或评论之用，推陈出新，创造出新的成果，称为引用。

引用的标注形式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在正文中直接表述，例如法律的引用，也可以通过注释的形式来标注，还可以通过参考文献的形式标注；可以直接引用，也可以间接引用。

参考文献是作者写作时所参考的文献书目。正文中没有引用的，不得作为参考文献列出。这里的“引用”既可以是直接引用原文，也可以是间接引用，即借鉴、吸收其思想、观点。

注释亦称“注解”，指对论文中的字、词、句进行解释。注释是论文的附加部分，其作用是对论文需要加以解释的地方予以说明。注释分为夹注、脚注和尾注。毕业论文不使用尾注，仅使用夹注或者脚注。

能够使用参考文献的格式标注的，应当一律使用参考文献的形式。无法按照参考文献的格式进行编排的，才能使用注释。例如裁判文书的引用，无法按照参考文献的格式进行编排，可以使用注释。

引注符号的位置需要注意，对全句的引用，引注符号置于句号、问号等标点之后。对句子部分内容的引用，引注符号置于该部分之后；对句中字词的直接引用，引注符号应当紧接引号，置于其他标点之前。例如：

在《行政诉讼法》起草过程中，关于受案范围问题曾有热烈的讨论。^[1]尽管多数学者主张概括规定法院应当受理的案件范围，以使受案范围尽量宽泛，^[2]立法最终采取了逐项列举的方式。比起此前各个单行法，《行政诉讼法》规定的受案范围“有所扩大”^[3]，但与概括规定的主张还相距很远。

参考文献的标注需要注意的是：

1. 同一处引用多篇文献时,应将各篇文献的序号在方括号内全部列出,各序号间用“,”。如遇连续序号,起讫序号间用短横线连接。

示例: 引用多篇文献

裴伟^[570,83]提出……

莫拉德对稳定区的节理格式的研究^[255-256]……

2. 多次引用同一著者的同一文献时,在文后参考文献中只列一次,参考文献中标注全部页码范围,在正文中标注引用的文献序号,并在序号的“[]”外著录引文页码。例如^{[23]234}

附录: 在论文之后附上不便放进正文的重要数据、表格、公式、图纸、程序、译文等资料,供读者阅读论文时参考。法学专业论文须附上英文参考文献原文节选及**相关中文译文(不少于3000字)**。

致谢: 对于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教师,对毕业设计(论文)提过有益的建议或给予过帮助的老师、同学以及其他人员,都应在论文的结尾部分书面致谢。

二、撰写毕业论文时应注意的其它相关问题

(一)使用的文字要规范,不可滥用、误用简化字、异体字;中文的标点要准确,标点符号要写在行内,标点符号符合 GB/T 15834-2011《标点符号用法》。以下是常见的误用:

1. 混用标点符号与其他符号。例如,把单书名号〈〉写成尖括号<,把短横线-写成一字线,把破折号——写成以一字线,把中圆点·写成下角圆点.。

2. 混用中英文输入法。例如,把中文状态的下的逗号、引

号“”、括号（）与英文状态下的逗号、引号””、括号()混同使用。

3. 不必要地使用标点符号。例如，在几个并列的书名号（如《民法》《刑法》《劳动法》）中间加顿号，在标示序数的括号如（一）后面加顿号。

（二）论文标题一律采用三号加黑宋体字，正文采用小四号宋体，英文及数字采用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

（三）文章标题层次及同级标题序码，必须段落分明前后一致。

（四）实验结果如已用图表示过一般不再列表。表中内容不必在正文中再做说明。

（五）图：图题采用中文，字体为五号宋体。引用图应在图题右上角标出文献来源。图号以章为单位顺序编号。

（六）表格：应有相应的表题和表序号，表题应写在表格上方正中，表序写在表题左方，不加标点，空一格接写表题，表题末尾不加标点。表格按章顺序编号，表内必须按规定的符号标注单位。

表格应结构简洁，具有自明性。尽可能采用三线表，必要时可加辅助线。表内数据一律采用阿拉伯数字。个位数、小数点位置应上下对齐。相邻行格内的数字或文字相同时，应重复填写。表一般随文编排，先见文字后见表。表格的横向尺寸不超过版面1/2者，表旁应串文；表格宽度超过版心宽度的1/2时，宜通栏排。表需卧排时，应顶左底右；需跨页时，一般排为双面跨单面；

需转页时，应在续表上方居中注明“续表×”，表头重复排出。

（七） 列举参考文献资料必须注意：

1. 所列举的参考文献应是正式出版物，包括期刊、书籍、论文集和会议文集。参考文献著录格式符合 GB7714-2015《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2. 列举参考文献的格式为：序号、作者姓名、书或文章名称、出版单位、出版时间、章节与页码等。

3. 应按论文参考或引证的文献资料的先后顺序，依次列出。

4. 在论文中应用参考文献处，应注明该文献的序号。

（八） 文中夹注的使用

1. 引用常见古籍经典中的语句，出处又相当简短的，可以在正文中使用夹注，以代替参考文献。夹注一般只标书名和篇名，用中圆点连接，用圆括号括注，紧随引文之后。例如：“民之所欲，天必从之”（《尚书·泰誓》）。

2. 正文中提及的外国人名、地名和重要术语读者不熟悉或者容易误解的，第一次出现时，在正文中夹注外文。例如：

毕克尔 (A. Bickel) 提出司法审查“反多数难题”(counter-majoritarian difficulty)，该问题占据了美国宪法研究的中心，无数的笔墨花在对司法审查合法性的探讨上。

夹注外文不宜太多、篇幅不宜太长以免妨害中文阅读。众所周知的外国人名、地名和术语，在论述中并不重要的术语，不夹注外文。人名、地名、术语涉及情况比较复杂，需要在正文或者脚注中专门辨析、说明的，不使用夹注。较长句子不使用夹注。

（九） 文中图表的引注

文中的图表应当标注来源。

对文中图表的来源或者内容的引注，可以采用参考文献，也可以采用页下注释，还可以置于图表下面。

置于图表下面的，不与其他注释连续编码。图表来自其他文献的，出处宜以“图形来源”“图片来源”或者“表格来源”引出，或者通过参考文献标注；图表数据来自其他文献、图表系作者自制的，出处宜以“数据来源”引出。

如果对图表有不同性质的注释，可以按图表来源、图表整体注释、图表部分内容注释的顺序排列。

（十）引用统计数据

1. 应当标明出处的数据。除业内周知的事实外，统计数据应当通过参考文献的形式标明出处。通过作者自己调研、计算获得的数据，应该通过脚注说明数据来源和方法。

2. 引用统计数据的注意事项：

统计数据的来源应当可靠，数据应当合理。对于不可靠的来源、不合理的数字，应当作出解释和评估。同一篇文章的多个统计数据来源相同的，可以在第一次出现时概括介绍，以后不再一一叙明。统计数据的精确程度，应当根据文章主题和数据质量而定。本来无法精确的事实，不必以貌似精确的数字来说明。例如，“在前述 175 个案例中，原告胜诉占 11.82%”。由于样本偏小、代表性不足，这里精确到小数点后实际意义不大，小数点后第二位更是没有意义。

（十一）法律文件的名称

1. 法律文件名称应加书名号。

2. 法律文件的“试行”“草案”，以及刑法修正案的序号，应当视为法律文件名称的一部分，括注于书名号内。例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试行）》，或者《民事诉讼法（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或者《刑法修正案（十）》

（十二）法律文件名称的缩写

在不引起误解的情况下，法律文件名称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可以省略，无需特别说明。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略写为“《治安管理处罚法》”。但文件名称中引用的其他文件的名称，不略写。例如，《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不略写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民事诉讼法〉的解释》”。

使用缩略语应当兼顾行文简省和表述自然。法律文件名称较长，文中需要反复提及的，可以使用业内通行的缩略语；缩略语仍加书名号。使用缩略语的，必须在该文件第一次出现时予以说明，“以下简称《×××》”。

任何情况下，对于法律法规的名称不建议使用过分简略的用法。例如，把《治安管理处罚法》说成“处罚法”“治管法”，把《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说成“个税条例”。

（十三）法律文件的条款序数

1. 为使行文简洁，法律文本的条、款、项序数采用阿拉伯数字，序数中的括号省略。例如：

《行政诉讼法》1989年第54条第2项第3目。

根据《刑法》第64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138条、第139条的规定，被告人非法占有、处置被害人财产的，应当依法予以追缴或者责令退赔。

2. 原文引用法律文本的，条、款、项、目的序数一般从原文。即，条、款序数一般用汉字，项的序数用汉字加括号，目的序数用阿拉伯数字。例如：

《民法总则》第二十七条第二款第（三）项。

《行政诉讼法》1989年第五十四条第（二）项第3目。

3. 在任何情况下，法律文件名称中的条款序数不得改为阿拉伯数字。例如：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刑法第六十四条有关问题的批复》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第九十九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二十二条的解释》

（十四）引用法律、法规、规章

1. 援引最高立法机关的法律条文，一般只需提及该法的名称和条文序数，不必详细标明哪年哪月哪日由几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几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几号发布、哪年哪月哪日起施行等信息，更不必标明载于哪个出版社的哪本书上。例如：
《行政处罚法》第32条。

2. 引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法律性质的决定，应当标明决定机关、决定名称、决定时间和会议届次。例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严禁卖淫嫖娼的决定》，1991年9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3. 援引法规、规章的条文，参照法律。必要时，可以进一步标明该法规、规章的制定机关和年份。例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条例（草案）》1984年9月18日国务院发布。

公安部《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2006年）。

（十五）引用规范性文件

1. 引用规范性文件，应当标明该文件的制定机关和文件号；必要时，进一步标明发布日期。文件号中的年份加六角括号〔〕。

2. 规范性文件的名称包括制定机关的，制定机关在书名号内；否则，制定机关放在书名号前。

3. 文章叙述中提及规范性文件又需要标明文件号的，为保持

行文顺畅，可以在文件名之后括注文件号。例如：

《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国发〔2007〕19号）明确要求，“2007年在全国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十六）引用司法案例

1. 援引案例，优先考虑援引裁判文书。引用案例包括案例名称和案例来源；必要时，可以加上裁判时间。脚注引用的基本格式为：

包郑照诉苍南县人民政府强制拆除房屋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1988）浙法民上字7号民事判决书。

2.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指导性案例，案例来源一般只标注发布机关、指导性案例的序号，并用括号标注发布年份。脚注引用的格式，例如：

荣宝英诉王阳、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案例24号（2014年）。

毕业设计（论文）装订要求

由学院统一设计封面，页面设置统一用 A4 纸打印，然后装订。

毕业设计（论文）必须按以下顺序装订：

- 一、封面（包括课题名称、学生姓名、学生所在院、系及专业、指导教师姓名、职称）；
- 二、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 三、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表；
- 三、中期检查表
- 四、毕业设计（论文）评阅表；
- 五、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表；
- 六、中文摘要、关键词；
- 七、英文摘要、关键词；
- 八、目录；
- 九、前言；
- 十、其它正文；
- 十一、结论；
- 十二、参考文献；
- 十三、英文原文
- 十四、中文译文；
- 十五、致谢。

黑体一号居中

天津工业大学

黑体一号居中

毕业论文

宋体三号加黑
居中

题目（宋体三号加黑）

姓 名	张 王 杨
学 院	法 学 院
专 业	030101K 法学
班 级	法 学 051
学 号	0511010101
指导教师	张 张 张
职 称	副 教 授

宋体四号
加黑居中
根据自己
情况排版
尽量左右
都对齐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日

宋体四号加黑
居中时间根据
具体时间填写

不标页码

此处按顺序装订：

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表；

毕业设计(论文)中期检查表；

毕业设计(论文)评阅表；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评定表

无页眉，无页码。

不标页码

摘要

与内容
空一行

三号黑体居中，中
间空四个半角空格

首行
缩进

简要介绍毕业设计(论文)的研究目的、方法、过程、结果和结论，语言力求精炼。中文摘要一般在 400 字以内，字体为小四号宋体，1.25 倍行距，首行缩进。

论文摘要尽量写成报道性摘要，采用第三人称写法，不要使用“本文”、“作者”等作为主语，避免图表、公式和参考文献的序号。

与摘要
空一行

关键词：一般为 3~7 个；各关键词之间，分号相隔；小四号宋体接排；不能采用英文缩写

分号相隔，接排

错后对齐

小四号、黑
体、顶格

最后无标点

不标页码

ABSTRACT

（“ABSTRACT” 采用三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加黑、居中，与内容空一行）

（内容采用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1.25 倍行距，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英文摘要应与中文摘要要相对应，文意一致，一般采用被动语态表述。

（ABSTRACT 和 Key words 部分空一行）

Key words: 英文关键词应;与中文关键词一一对应;也不能采用英文缩写;
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 字体; 其他格式要求同中文关键词

小四号、加
黑、顶格

与目录空一行

三号、黑体、居中、
空四个半角空格

目 录

前言（四号宋体）	1
第一章 标题要求精炼不带标点不换行（四号宋体）	3
1.1 二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小四号宋体）	3
1.1.1 三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小四号宋体）	3
第二章 标题要求精炼不带标点不换行（四号宋体）	4
2.1 二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小四号宋体）	4
2.1.1 三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小四号宋体）	4
结论（四号宋体）	5
参考文献（四号宋体）	6
致谢（四号宋体）	7

左
对
齐

右
对
齐

在目录中索引

不标页码

前言

文字以 600 字左右为宜。一般包括以下内容：①简单介绍本论文的研究领域。②对本论文研究主题范围内已有文献资料的评述。③说明本论文所要解决的问题及拟采用的研究手段和方法。

第一章 标题要求精炼不带标点不换行（居中，小三号，黑体）

1.1 二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四号，黑体，顶格）

1.1.1 三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四号，黑体，顶格）

□□正文部分小四号宋体，1.25 倍行间距，首行缩进。

文中需要注释说明的问题采用脚注的形式¹。

注释/脚注

（如果论文中出现表格，则格式如下）

（应有相应的表题和表序号，表题应写在表格正中，表序号写在表题左方，不加标点，空一格接写标题，表题末尾不加标点。表格按章顺序标号，表内必须按规定的符号标注单位。）

宋体五号，居中，位于表上

表 1-3 □□☆☆☆☆

xxx	xxx	xxx
xxx	xxx (宋体五号，垂直居中)	xxx
xxx	xxx	xxx

（表与正文空一行）

□□☆☆☆☆☆☆☆☆☆☆☆☆☆☆

↑↓
（下一章另起一页）

¹文中需要注释说明的问题采用脚注的形式，整篇论文连续编号。规范修改后，以前论文注释部分改在参考文献部分著录。有关参考文献的注释不再单独列示，其他需要解释的问题单独以注释方式以脚注方式列示。注释可有可无。

第二章 标题要求精炼不带标点不换行（居中，小三号，黑体）

2.1 二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四号，黑体，顶格）

2.1.1 三级标题不带标点不换行（四号，黑体，顶格）

□□正文部分小四号宋体，1.25 倍行间距，首行缩进。^[2]

参考文献文中
著录格式，指文
后第 2 篇。

（如果论文中出现组织图，则格式如下）

（图题采用中文，字体为五号宋体，引用图应在图题右上角标出文献来源。

图号以章为单位顺序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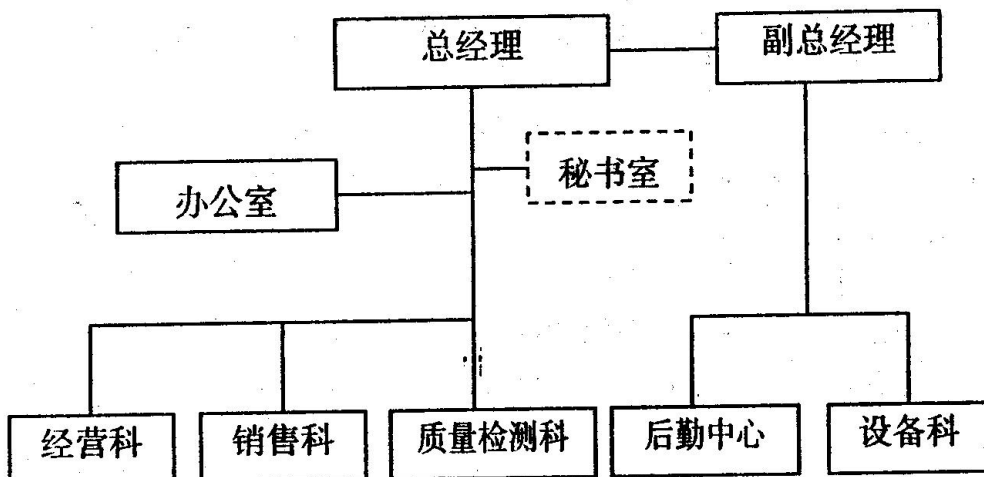


图 2-5□□×××组织结构图

宋体五号居中，位于图下
图与下文空一行

结论

结论主要反映个人的研究工作，包括对整个研究工作进行归纳和综合而得出的总结；要写所得结果与已有结果的比较；要联系实际结果，指出它的学术意义或应用价值和在实际中推广应用的可能性；要写本课题研究中尚存在的问题，对进一步开展研究的见解与建议等。结论一般要写得概括、篇幅要短、要简单、明确，在措辞上要严密，易被人领会。

参考文献（另起页，四号、黑体、顶格）

（每篇文稿所查阅的文献数量必须在 20 篇以上，其中外文参考文献必须在 5 篇以上，近 3 年的参考文献不少于 40%，不得引用缺乏著作者信息的网络文献。例如：维基百科、百度百科等开放性百科知识网站。宋体 5 号字体）

- [1] 余敏. 出版集团研究[M].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 2001 :179-193.
- [2] 昂温. 外国出版史[M]. 陈生铮, 译.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 1988:180-185.
- [3] 辛希孟. 信息技术与信息服务国际研讨会论文集:A 集[C].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88-90.
- [4] 孙玉文. 汉语变调构词研究[D].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0:145.
- [5] 程根伟. 1998 年长江洪水的成因与减灾对策[M]//许厚泽, 赵其国. 长江流域洪涝灾害与科技对策. 北京:科学出版社, 1999:32-36.
- [6] 陈晋镰, 张惠民, 朱士兴, 等, 蓟县震旦亚界研究[M]//中国地质科学院天津地质矿产研究所. 中国震旦亚界. 天津: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0:56-114.
- [7] 中国地质学会. 地质论评[J]. 1936, 1(1)-. 北京:地质出版社, 1936-.
- [8] 中国图书馆学会. 图书馆学通讯[J]. 1957(1)-1990(4). 北京:北京图书馆, 1957-1990.
- [9] 李晓东, 张庆红, 叶瑾琳. 气候学研究的若干理论问题[J]. 北京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1999, 35(1) :101-106.
- [10] 莫少强. 数字式中文全文文献格式的设计与研究 [J/OL]. 情报学报, 1999, 18(4) :1-6[2001-07-08]. <http://periodical.wanfangdata.com.cn/periodical/qbxb/qbxb99/qbx69904/990407.htm>.
- [11] 傅刚, 赵承, 李佳路. 大风沙过后的思考 [N/OL]. 北京青年报, 2000-04-12(14) [2005-07-12]. <http://www.bjyouth.com.cn/Bqb/20000412/GB/4216oo5ED0412B1401.htm>.
- [12] 姜锡洲. 一种温热外敷药制备方案:中国, 88105607. 3[P]. 1989-07-26.
- [13]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光折变自适应光外差探测方法:中国, 01128777. 2[P/OL]. 2002-03-06 [2002-05-28]. <http://211.152.9.47/sipoasp/zljs/hyjs-yx-new.asp?recid=01128777.2&.leixln=0>.

小于的号文空一个半英文空格, 换行与行字对齐

英文句号结尾

文献标识符参阅国家标准附录 B

为了规范参考文献引用，做如下说明：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是根据国家标准 GB 7714—2015《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制定的。根据该标准著录规则摘录如下，（如有不清楚之处，请查阅国家标准 GB 7714—2015《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1. 只著录最必要、最新的文献。著录的文献要精选，仅限于著录作者亲自阅读过**并在论文中直接引用**的文献，而且，无特殊需要不必罗列众所周知的教科书（**禁止引用本专业教科书**）或某些陈旧史料。

2. 只著录公开发表的文献。公开发表是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报刊或正式出版的图书上发表。在供内部交流的刊物上发表的文章和内部使用的资料，尤其是不宜公开的资料，均不能作为参考文献引用。

3. 参考文献的著录方法。采用**采用顺序编码制**，顺序编码制是指作者在论文中所引用的文献按它们在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加方括号连续编码，视具体情况把序号作为上角或作为语句的组成部分进行标注，并在文后参考文献表中，各条文献按在论文中出现的文献序号顺序依次排列。

4. 参考文献按在正文中出现的先后次序列于文后，表上以“参考文献”顶格排作为标识；参考文献的序号左顶格，并用数字加方括号表示，如[1]，[2]，…，**（在小于 10 的序号后加隔一个英文半角空格，并采用悬垂缩进段落格式）**，以与正文中的指示序号格式一致。每一参考文献条目的最后均以“.”结束。各类参考文献条目的编排格式参见 GB 7714—2015《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5. 参考文献在文内的标注格式

采用顺序编码制时，对引用的文献，按它们在论文中出现的先后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码，将序号置于方括号内，并视具体情况把序号作为上角标，或者作为语句的组成部分。

(1) 在引用参考文献的地方加标记。这个标记是用方括号括起来的阿拉伯数字，其中的阿拉伯数字是文献的序号。比如，在引用第 25 个文献的地方所加的标记为[25]。

(2) 给文献编序号要根据以下两点：一是只有文献第一次在文中出现时才编序号，换句话说，一篇文献只有一个序号，即使某文献在文中被多次引用，但在几个引用处都要标注同一个序号。二是以文献第一次出现的前后次序，从 1 开始连续编序号。例如，第一个第一次出现的文献，序号为 1；第二个第一次出现的文献，序号为 2；……。

(3) 如果文献的作用是对正文作解释，标注时文献序号连同方括号都要使用比正文字号小，并把它们放在右上方(作为上角标)；如果文献是作为句子的成分出现在正文之中，标注时文献序号连同方括号的字号要与正文的字号相同，并且把它们作为正文的一部分来书写(位置与正文平齐，不做为上角标)，另外要注意的是一定要方括号前面加上“文献”两个字。

(4) 如果在正文的一处引用了多篇文献，标注时只用一个方括号，括号内列写这几篇文献的序号：若几个序号是连续的，只标注起、止序号，两序号之间加半字线“-”号；若几个序号不连续，各序号之间加逗号。多次引用同一著者的同一文献时，在正文中标注首次引用的文献序号，并在序号的“[]”外著录引文页码。

致谢（四号、黑体、顶格）

（对于毕业论文的指导教师，对毕业论文提过有益的建议或给予过帮助的老师、同学以及其他人员，都应在论文的结尾部分书面致谢。）

（宋体小四号字体，1.25 倍行间距，接排页码）

附录（另起页，四号、黑体、顶格）

英文原文

英文文献标题（小三字体加粗）

作者

外文文献在此部分按顺序装订，接排页码，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1.25 倍行距，外文文献按中文习惯两端对齐。将外文文献标题居中，小三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加黑。将外文文献的出处置于文末，右对齐，小四号 Times New Roman 字体。写清文献标题和作者。

出处：GB7714-2025 格式

另起一页

不接排页码

中文译文

标题

作者

将中文译文标题居中，小三号宋体，加黑。其他格式同论文正文格式。将外文文献的出处置于文末，右对齐，小四号字体。出处可以不翻译中文。**字数不少于 3000 字。**

出处：